

# 蓬莱市医疗保障局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

2019 年，医疗保障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市委、市政府统一部署，不断健全完善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扎实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和表达权。现将我局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：



# 目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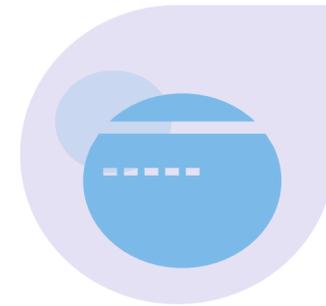
## CONTENTS



一、2019 年工作总体情况

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五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

六、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

# 一、2019 年工作总体情况



## （一）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机制

一是强化组织领导。成立了以由主要负责人任组长，办公室主任任副组长，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，并指定了专人负责此项工作。二是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。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市政府政务公开科要求，严格区分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工作信息。三是完善政务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。本着高效、快捷、便民的原则，及时完善局政务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，对主动公开的信息范围（目录）、内容、查询方法以及对申请公开的步骤、处理程序等作了明确规定。四是加强政务信息公开载体建设。利用网站政务公开栏主动公开相关文件，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登陆网站，按照标题、文号等方式进行查询。



## （二）扎实开展政务信息公开工作

我局在总结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基础上，进一步确定了信息公开范围，公开方式。公开内容由相关科室起草，交由办公室初步审核，分管领导把关审核，由专职网站人员负责按要求上传。把医保局职能职责、政策法规、政策解读、重点领域信息等内容作为例行公开内容，接受社会 and 群众的监督，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把政务公开工作纳入了规范和正常工作内容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范性文件	1	1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

## 五、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



2019年，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进展，但离市委、市政府和人民群众的要求还有一定的差距。一是政务信息公开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，二是政务信息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全面，三是信息公开更新还不够及时。

为此，我局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：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。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，强化信息公开的责任意识、大局意识、服务意识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及时、准确。二是更好地接受社会公众对信息公开情况的监督。三是大力开展医疗保障宣传活动，增强群众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认知度。

## 六、其它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